

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关于询价采购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的公告(第二次)

- 一、采购编号：井综执采〔2025〕02 号
- 二、采购人：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- 三、项目名称：2025 年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采购项目
- 四、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、采购控制价：人民币 50000 元（大写：伍萬元）。

五、采购清单（男 9 人、女 5 人）

序号	品名		单位	配置数量（人）	配置人数	合计
1	帽类	大檐帽（卷檐帽）	顶	2	14	28
2		大檐凉帽（卷檐凉帽）	顶	1	14	14
3		皮面栽绒防寒帽	顶	1	14	14
4	服装类	春秋常服	套	1	14	14
5		春秋常服配套衬衣	件	2	14	28
6		冬常服	套	1	14	14
7		春秋夹克式执勤服	套	2	14	28
8		冬夹克式执勤服	套	1	14	14
9		夏装制式衬衣（短袖）	件	3	14	42
10		夏装制式衬衣（长袖）	件	2	14	28
11		单裤	条	2	14	28
12		防寒服大衣短款	件	1	14	14
13	鞋类	单皮鞋	双	1	14	14
14		皮凉鞋	双	1	14	14
15		棉皮鞋	双	1	14	14
16	其他	标志标识（套）	枚	1	14	14
17		反光背心	副	1	14	14
18		连帽雨衣（含雨靴）	副	1	14	14

六、技术标准。合格以上，并符合《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供应管理办法》（建督〔2017〕31号）、《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（试行）》（建督政函〔〔2017〕12号）以及国家有关标准。

七、供应商资格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近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；
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八、报价要求

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，供应商报价金额超过本次采购控制价为无效报价。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报价明细，报价均已包含所有税费及运输费用、返工费等。

九、需提交的材料

1. 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（三合一）的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2. 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授权书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，委托代理的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（原件）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3.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；
4. 承诺函；
5. 报价函及报价明细表。

十、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及截止时间

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为面呈，采购人不接受非面呈的所有方式递交响应文件，有意参与询价的供应商必须在 2025 年 11 月 1 日 10:30 前将响应文件密封后递交至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政工监督股（井研县研城街道和谐街 16 日），过时不再受理。联系电话：13990691902，陈先生。

十一、评审及结果公布

本次询价由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询价领导小组统一评审，确定并按规定通知中选供应商，有效报价少于 3 家，重新组织采购。

十二、确定供应商后 30 日内签订合同。

十三、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。

十四、交货地点：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研城街道和谐街 16 号），交货时一并提交产品质量合格证书。

十五、付款方式：收到本次采购的全部标的并经验收合格后，60 日内一次性支付。

十六、由中选供应商到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测量服装、鞋帽等尺码，费用自理。

十七、双方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依法提起诉讼。

特此公告。

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5 年 10 月 29 日



